

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解除刘玉梅租户租赁合同的公示

兹有租户刘玉梅（身份证号码：442526****12110024）租住于博罗县中园预制场 3 座 6 号公租房。截至目前，该租户从 2023 年 1 月至今未缴房屋租金，累计 8 个月共 1480 元，合计拖欠 1480 元，经我局多次追缴无效。根据《博罗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和管理办法》（博府〔2016〕18 号）和《博罗县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》第十条第二项第 4 点和第 7 点规定，为了做好县公租房管理工作，决定对该租户作出退房并录入黑名单处理。

特此公示。

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 年 8 月 9 日

